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6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贺臻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与会董事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杨高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杨高宇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的公告》刊登在2025年6月1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变更，为保障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依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同意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

根据董事会成员的专业背景及履职能力，对各专门委员会组成调整如下：

1、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序号	姓名	职位	备注
1	贺臻	主任委员	
2	曹海成	委员	
3	潘泽生	委员	
4	徐安毕	委员	
5	吴光权	委员	独立董事

2、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序号	姓名	职位	备注
1	黄亚英	主任委员	独立董事
2	吴光权	委员	独立董事
3	杨高宇	委员	独立董事
4	贺臻	委员	
5	邓康诚	委员	

3、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序号	姓名	职位	备注
1	吴光权	主任委员	独立董事
2	黄亚英	委员	独立董事
3	杨高宇	委员	独立董事
4	刘仁辰	委员	
5	潘泽生	委员	

4、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序号	姓名	职位	备注
1	杨高宇	主任委员	独立董事
2	黄亚英	委员	独立董事
3	吴光权	委员	独立董事
4	刘仁辰	委员	
5	潘泽生	委员	

5、第六届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

序号	姓名	职位	备注
1	贺臻	主任委员	
2	黄亚英	委员	独立董事
3	潘泽生	委员	
4	徐安毕	委员	
5	于喆	委员	

其中杨高宇先生在上述专门委员会的任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独立董事任职后生效。

本次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创业投资基金的议案》；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创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刊登在 2025 年 6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公告》刊登在 2025 年 6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5 年 7 月 3 日（星期四）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 2025 年 6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8 日